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要求，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环保”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华新环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

### 一、培训的基本情况

实施本次培训前，东兴证券编制了培训材料，并提前要求华新环保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或线下自学形式参加了培训。

### 二、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内容为公司信息披露、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和重点关注的重大规范事项。

公司参会人员就部分问题向东兴证券授课人员进行了咨询提问，东兴证券授课人员现场进行了解答。

### 三、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培训，有助于加强华新环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对公司信息披露及行为规范更加深刻的认识和理解，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

朱树博

---

廖卫江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